



(12) 实用新型专利

(10) 授权公告号 CN 203157307 U

(45) 授权公告日 2013. 08. 28

(21) 申请号 201320089312. 5

(22) 申请日 2013. 02. 27

(73) 专利权人 福建鸿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 350007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开发
区金达路 136 号

(72) 发明人 杨平升 崔学涛 张挺

(74) 专利代理机构 福州元创专利商标代理有限
公司 35100

代理人 蔡学俊

(51) Int. Cl.

B41F 11/00(2006. 0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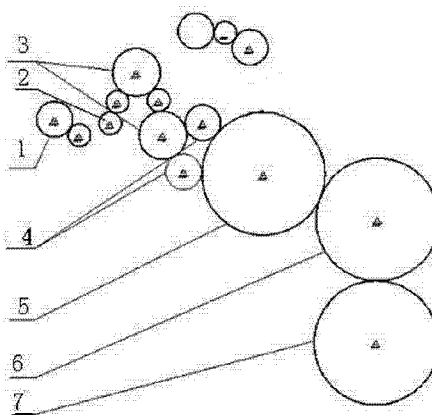
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2页

(54) 实用新型名称

可进行凸印的胶印设备

(57) 摘要

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可进行凸印的胶印设备,包括墨斗辊、传墨辊、串墨辊、着墨辊、印版滚筒、橡皮滚筒和压印滚筒,其特征在于:所述印版滚筒表面贴设有从橡皮滚筒上卸下的橡皮布,橡皮滚筒上粘贴有凸印树脂版。本实用新型通过对现有胶印设备进行合理结构改进,使其即具备凸版印刷功能,方法简便,节约时间和成本而且效果良好。



1. 一种可进行凸印的胶印设备,包括墨斗辊、传墨辊、串墨辊、着墨辊、印版滚筒、橡皮滚筒和压印滚筒,其特征在于:所述印版滚筒表面贴设有从橡皮滚筒上卸下的橡皮布,橡皮滚筒上粘贴有凸印树脂版。

2.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可进行凸印的胶印设备,其特征在于:所述橡皮滚筒上设有缺口,在缺口处装设有用于夹紧凸印树脂版的夹紧装置。

3. 根据权利要求1或2所述的可进行凸印的胶印设备,其特征在于:所述滚筒装置上不设有水辊。

可进行凸印的胶印设备

[0001] 技术领域：

[0002]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可进行凸印的胶印设备。

[0003] 背景技术：

[0004] 现有胶印印刷机的墨路系统图如图一所示，为胶印机水路、墨路和滚筒结构示意图，包括墨斗辊 A1、传墨辊 A2、串墨辊 A3、着墨辊 A4、印版滚筒 A5、橡皮滚筒 A6 和压印滚筒 A7，其中水路终端水辊 A8 和墨路的终端着墨辊 A4 靠在印版滚筒 A5 上，使印版上的水墨平衡，并且在滚筒运转过程中印版滚筒 A5 将印版表面的油墨转印到橡皮滚筒 A6 上面，最后通过橡皮滚筒 A6 和压印滚筒 A7 作用，将油墨转印到纸张上面。

[0005] 但现有的该胶印机由于结构或者其它方面的原因，没有配备凸印装置，从而并没有凸版印刷功能。

[0006] 发明内容：

[0007]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可进行凸印的胶印设备，通过对现有胶印设备进行合理结构改进，使其具备凸版印刷功能，方法简便，节约时间和成本而且效果良好。

[0008] 本实用新型可进行凸印的胶印设备，包括墨斗辊、传墨辊、串墨辊、着墨辊、印版滚筒、橡皮滚筒和压印滚筒，其特征在于：所述印版滚筒表面贴设有从橡皮滚筒上卸下的橡皮布，橡皮滚筒上粘贴有凸印树脂版。

[0009] 上述橡皮滚筒上设有缺口，在缺口处装设有用于夹紧凸印树脂版的夹紧装置。

[0010] 上述滚筒装置上不设有水辊。

[0011] 本实用新型通过对现有胶印设备进行合理结构改进，使其具备凸版印刷功能，方法简便，节约时间和成本而且效果良好。

[0012] 附图说明：

[0013] 图 1 是现有胶印印刷机的墨路系统图；

[0014] 图 2 是本实用新型改进后胶印印刷机的墨路系统图；

[0015] 图 3 是本实用新型改进后橡皮滚筒的构造示意图。

[0016] 具体实施方式：

[0017] 本实用新型可进行凸印的胶印设备，包括墨斗辊 1、传墨辊 2、串墨辊 3、着墨辊 4、印版滚筒 5、橡皮滚筒 6 和压印滚筒 7，所述印版滚筒 5 表面贴设有从橡皮滚筒上卸下的橡皮布，橡皮滚筒 6 上粘贴有凸印树脂版 8，形成凸版滚筒。油墨通过墨路由着墨辊 4 转移至贴有橡皮布的印版滚筒 5 上，在运转过程中印版滚筒 5 上的油墨转移至凸版滚筒上的树脂版上，最后在凸版滚筒和压印滚筒 7 作用下，油墨转印至纸张上面。

[0018] 为了设计合理，上述橡皮滚筒上设有缺口 9，在缺口 9 处装设有用于夹紧凸印树脂版的夹紧装置 10。直接将树脂版贴在滚筒上，在滚筒运转过程中，树脂版前端容易翘起脱离滚筒，影响凸印效果；如果脱胶过多而对折，容易使滚筒压坏，因此需要在滚缺口处加装一个夹紧装置，将树脂版前端夹紧固定，使前端紧贴滚筒，从而达到凸印最佳效果。

[0019] 上述滚筒装置上不设有水辊。由于凸版印刷不需要水墨平衡原理，设着水辊会印象凸印效果。

[0020] 本实用新型通过对现有胶印设备进行合理结构改进,使其即具备凸版印刷功能,方法简便,节约时间和成本而且效果良好。

[0021] 以上所述仅为本实用新型的较佳实施例,凡依本实用新型申请专利范围所做的均等变化与修饰,皆应属本实用新型的涵盖范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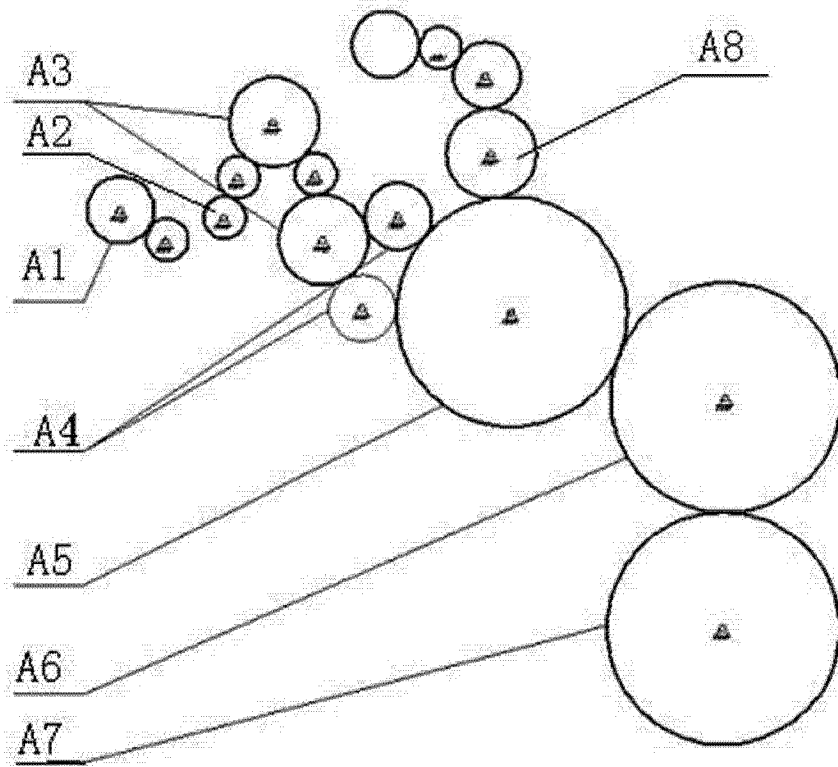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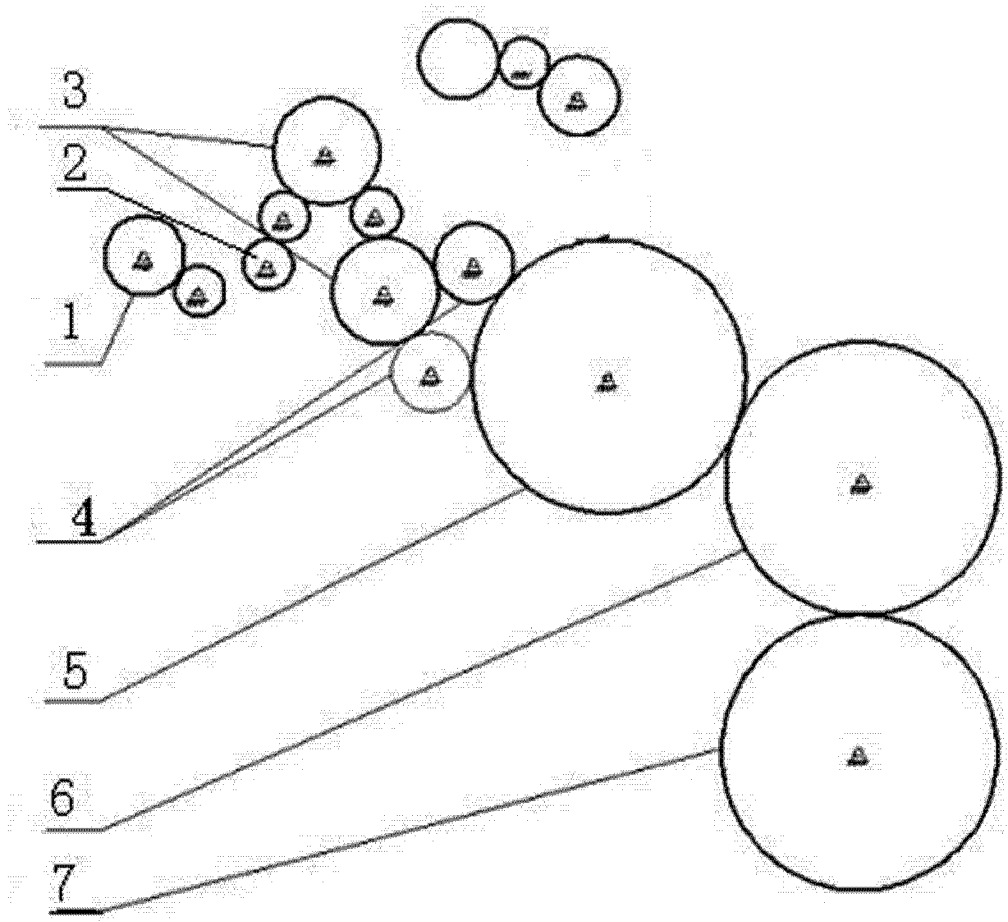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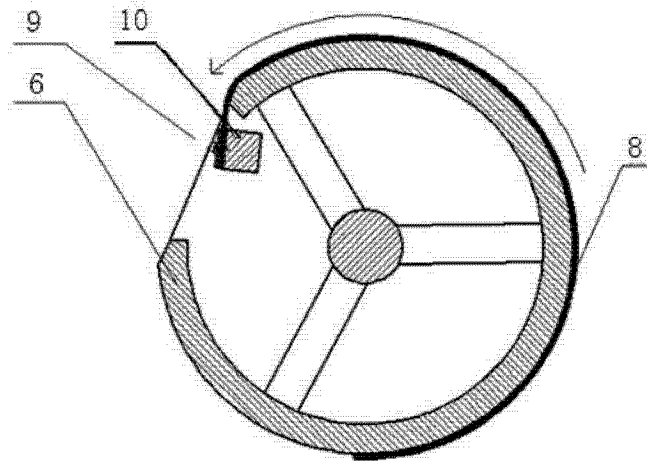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3